

# 嘉祥县公安局

---

## 关于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此件主动公开

2021 年，嘉祥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对标《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积极参与全县争创“第二批全国、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活动，全面落实《嘉祥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工作责任清单》，牢牢把握新时代建设法治公安总目标，以提升执法质量水平为重点，狠抓执法主体能力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大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从严落实打防管控建措施，圆满完成建党 100 周年和六中全会安保维稳任务，为服务保障全县争先进位和高质量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2021 年，嘉祥县看守所、嘉奖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被中共济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办公室分别评为法制文化建设示范基地、法制宣传教育示范基地。2021 年，嘉祥县公安局被济宁市公安局授予“优秀公安局”荣誉称号，被市委市政府

评为“市级文明单位”，被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省级文明单位”。现将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加强党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筑牢忠诚警魂提高政治执行力**

（一）坚持推进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党委班子。县局党委始终把政治思想建设置于首位，于2020年6月印发了《中共嘉祥县公安局委员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2021年1月至11月份，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赵健先后11次主持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12月27日，县公安局党委书记王燕军同志主持召开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12次集体学习会，推进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深入学习贯彻好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和市局党委决策部署这个中心任务自觉把公安工作置于党委、政府工作中心大局中谋划推进和落实，全警全力确保政治安全、社会稳定。

（二）成立全面从严管党治警领导小组，强化党对公安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领导，确保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各项工作衔接、有序推进。县局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为目标，以明确监督的内容范围、方法步骤、制度建设、责任追究为

重点，按照《中共公安部委员会关于成立公安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领导小组的通知》和《省厅、市局党委关于调整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名称的通知》精神，于2020年成立“嘉祥县公安局全面从严管党治警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县委副书记、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督察长赵健同志任组长，其他党委成员任副组长。2021年5月6日，印发《嘉祥县公安局2021年度党委民主生活会方案》。2021年来，全县公安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先后下发《中共嘉祥县公安局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职责任务清单》、《嘉祥县公安局教育整顿学习教育计划》、《关于进一步强化教育整顿学习教育工作的通知》、《关于参加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警示教育大会暨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讲座的通知》、《关于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树立良好形象推动教育整顿做深走实的通知》等通知，坚持以党建带队建，推动教育整顿向纵深发展。班子成员、科级以上干部和其他科室所队长先后参加了全市公安机关学党史四期专题培训班、全县领导干部党史学习教育两期专题培训班。坚持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依托“民意5来听”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现了基层党建与警务工作同步发展、互促双赢。党史学习教育中央第四督导组、省“四进”工作组和市委巡回督导组调研期间给予充分肯定。交警大队、祥城派出所分别被评为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先进集体和全省公安机关党建带队建红旗单位。

(三)坚持从严管党治警，全面加强队伍管理工作，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县局党委坚持把从严管党治警作为最根本的政治责任，党委书记严格履行党的建设、党风廉政

建设、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各位局领导按照分工，认真履行分管领域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工作“一岗双责”。一是严肃认真地抓好县委巡察整改工作。坚持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对照巡察反馈的四个方面、11项问题，组织各警种、派出所主动认领，建立整改台账，逐条抓好整改落实。二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着力构建“党委领导、局长负责、部门主责、警种配合”的大监督格局，综合运用执纪监督“四种形态”，筑牢全警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坚持用制度管人、靠制度管事，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三是严格贯彻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根据《关于全县公安队伍教育整顿查纠整改环节工作方案》部署，全面加大“贯彻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不到位、违规经商办企业、违规参股借贷、‘有案不立、压案不查、降格处理’、取保候审、涉案财物管理、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等“6+N”专项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充分发挥“三个规定”在公安执法司法活动中的“警示器”“防火墙”“高压线”作用。着力解决整治违规过问或干预司法办案、与律师、中介组织违规接触交往等突出问题，确保各项要求有效落实，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有效预防违纪违法问题发生、确保独立公正行使职权、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 **二、严格落实执法办案新机制，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一）落实受立案首接负责制，把好执法办案质量的第一道关口。**县局依托执法闭环管理系统，健全受立案巡查制度，加强执法源头管控，将日常检查与集中检查、网上巡查与实

地检查相结合，有效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执法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一是进一步落实**亲临报警“四统一、六当场”**要求。县局受案大厅和派出所受案室做到“四个统一”，对群众亲临报警做到“六个当场”。二是**强化警情分流监督、受立案监督**。对警情分流不及时、立案不及时、等执法突出问题随时进行曝光，并督促办案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进行整改，每月打出分值，排出名次，网上予以公布。

（二）规范县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管理与使用，全面提升执法办案的质效。**规范执法办案和涉案财物管理是保证公安执法质量的关键环节**。一年来，县局进一步落实公安部、省厅关于加强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的指导和实施意见，持续深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工作，全面强化“全流程、全要素、精细化、智能化”执法办案管理模式；积极参与政法部门涉案财物集中管理工作，依托“智慧政法”等平台推进涉案财物实现信息化、跨部门网上流转。2021年，办案中心入区讯问、询问违法犯罪嫌疑人690余人次，报案人、证人600余人，采集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信息1400余人，吸毒检测1400余人，刻录讯问光盘2400余盘，远程提讯各类犯罪嫌疑人700余人次。涉案财物管理区入区存放各类涉案财物750余件，出区各类涉案财物600余件。县局各类重大复杂案件全部在办案区顺利办结、全部实现“零事故”，彰显执法办案中心在规范执法行为、保障执法安全、提升执法效能等方面的显著成效。

（三）强化推广执法综合应用平台措施，助力一线执法工作提质减负增效。县局采取集中培训与实地指导相结合，督导检查与通报评比相结合，多措并举，确保每个办案单位

全面应用各个功能模块，力争各模块应用率达到 100%。健全完善执法“三清”、常态化巡查工作机制；积极督促各执法办案单位全面落实行政案件快速办理和刑事速裁、刑拘直诉、认罪认罚从宽等办案机制改革。

**1. 智慧政法工作。**县局做为全市唯一智慧政法单轨制试运行工作试点单位，截至目前，共网上办理提捕案件 148 件，提捕人数 207 人，起诉案件 723 件，起诉人数 905 人，多次受到市委政法委的表扬。

**2. 行政案件快办工作。**县局认真执行省厅、市局行政案件快办工作规定，严格行政案件快办适用范围、办理程序、取证要求、审核审批流程，坚持执法质量和办案效率并重，2021 年全县公安机关共办结行政案件 1760 起，适用行政案件快速办理程序办结 962 起，快办占比 50.24%，超过了省厅、市局要求 45% 的标准。

**3. 执法“三清”工作。**自 2 月 23 日市局部署在全市公安机关开展 2021 年度执法“三清”专项行动以来，县局精心组织推动，主动作为，对重点旧案，开展挂图作战、销号管理。2021 年行政案件累计清仓 493 起，清仓率 100%，刑事案件累计清仓 331 起，清仓率 73.88%，总清仓率 87.57%，取得了较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四）强化执法监督考核机制和法制服务保障工作，全面提升执法办案质效。**县局严格落实受立案和刑事案件“两统一”机制改革要求，严把执法源头和案件出口，建立重大、疑难案件听取检察机关意见建议制度，健全与纪检监察部门协作配合机制，以“执法提示、督导考核”为主要督导方式，2020 年来县局先后制作执法提示周通报 88 期，法制工作月总结 24 期，行政案卷专项考核 24 次，执法监督考核 24 次，书面执法整改通知 24 次，开展网上执法巡查 1500 余次，强

化了办案民警的责任意识、证据意识、程序意识、质量意识，全面提升公安民警规范执法能力和素养，推进全县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提档升级。

（五）加强执法培训工作，持续深化执法资格等级及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提升公安民警的执法能力水平。2020年以来，县局先后30余次开展分级分类开展执法专题培训活动。强化全警和法制民警的法治意识和案件法制审核、执法管理监督、行政复议应诉、国家赔偿案件办理等能力，严格落实民警上岗和首任必训、职务和警衔晋升必训、基层和一线民警每年实战必训的“三个必训”制度要求，全面推行“轮值轮训、战训合一”训练模式，通过培训，全体民警均能熟练掌握《公安机关执法细则》。2021年来，为进一步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增强民警执法办案程序意识、证据意识、诉讼意识，促使民警执法办案观念转变到“以审判为中心”的理念上来，县局先后组织300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先后5次参加庭审旁听活动。到场参加旁听庭审的民警均能够严格遵守庭审纪律，认真听取公诉人与当事人及代理人对案件事实、证据、量罚情节指控和质证。在旁听庭审调查、法庭辩论过程中，民警对案件事实清楚、证据证明标准有了新的认识，对证据的真实性、关联性、合法性有了更深的理解，对如何收集证据、收集哪些证据进行了深入的思考，提高了行政执法能力和意识。另，县局现有14人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4人通过公安部高级执法资格考试。

（六）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主责主业，从严落实打防管控建措施。一是超前谋划启动重大活动安保维稳战时机制。扎实开展“奋战一百天、忠诚保大庆”专项行动；冬春

季严打整治百日专项行动考核居全市第6名；圆满完成四级“两会”、建党100周年、六中全会等系列安保维稳任务。县局被评为全市建党100周年安保维稳工作先进集体。二是严惩严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坚持“以打开路”不动摇，立查刑事案件2110起，刑拘445人，取保1156人，逮捕217人，移诉1123人；查处行政案件1207起，行政拘留1347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成功破获“3.29”“9.06”两起故意杀人现案，破获“1990.02.15”和“2005.11.18”两起命案积案。刑侦大队被评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优秀团队。三是举全县之力掀起反诈新高潮。县领导带队赴河南汝阳考察学习反电诈经验做法，在全市率先召开了嘉祥县反电诈动员大会，县委书记作动员讲话。建立健全了组织领导，宣传发动，目标考核等相配套的全民反电诈机制，李海洋副市长作出批示、给予肯定。深入开展“全民反诈·守护平安”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常态化宣传活动，提高全民识骗防骗能力。四是集中攻坚电诈案件。捣毁电诈窝点23处、团伙6个，抓获195人，破获本外地案件346起。反电诈“全民攻坚行动”考核位居全市前列。五是深化“素质固安”工程，常态化落实治安要素管控措施，发现隐患652处，整改537处，下发整改通知书115份。持续保持交通安全大排查大整治高压态势，现场查处交通违法行为7.9万起，非现场录入39.3万起，其中酒驾1796起，行政拘留139人。始终把疫情防控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从严做好基础排查、数据检测、社会随访、流调溯源、境外返嘉人员接返等工作。

**三、加强组织领导，全面依法履行部门职能，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全面提升法治建设能力，**

(一) 加强组织监督，强化专项措施，切实提高依法行政意识、能力和成效。

**1. 加强行政执法组织领导。**2021年，县局党委高度重视行政执法工作，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度，成立了由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督察长赵健同志任组长，科所队长为成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全局依法行政工作。将依法行政工作作为全局工作调度会、讲评会的重要内容，要求行政执法人员特别是科所队长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在法治轨道上研究、部署、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2. 强化执法监督管理力度，加大执法保障力度。**2021年，为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内部监督力度，确保行政执法权力规范运行，县局严格执行《嘉祥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关于成立嘉祥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明确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由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督察长赵健同志担任，相关分管局领导为副主任，法制、政工、纪委、督察、信访及各执法办案单位负责人为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

**3. 加强民警执法能力测试，组织全警参加普法用法考试。**为加强对依法行政能力测试，考察其掌握相关法律知识和依法行政情况，县局依托公安部组建《执法能力考试测试系统》，每季度组织一次测试考试，并将测试结果作为执法民警评先树优的重要参考，促进其严格履行执法职责。根据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省人社厅、省普法办等部门《关于印发〈关于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把学法用法情况列入公务员年度考核重要内容”“实行国家工作人员法律知识考试制度，测试成绩不合格者当年不得

参加各项评先树优活动”的有关要求，县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强化学习，圆满完成 2021 年 385 名执法人员学法用法普法考试。

（二）统筹谋划，精心组织，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各项责任制度，全面提升执法服务水平。1. **全面推行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全面贯彻落实司法部《公职律师管理办法》和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通知要求，2019 年嘉祥县公安局成立公职律师办公室，由县局 5 名取得公职律师资格人员组成。根据县局安排，公职律师同时兼任县局法律顾问，为县局重大行政决策提供法律意见；参与县局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审议和合法性审查工作。2021 年以来，县局公职律师为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咨询意见 12 次，其中疫情防空期间，坚持“靠前一步、主动作为”工作理念，充分发挥公职律师职能，为打击涉疫违法行为提供法律咨询意见 3 次。2. **成立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内部合法性审查组织。**为进一步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确保执法权力规范运行，2021 年，嘉祥县公安局印发了《嘉祥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关于成立嘉祥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明确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由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赵健担任，相关分管局领导为副主任，法制、政工、纪委、督察、信访及各执法办案单位负责人为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3. **全面实施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按照公安部、省厅、市局安排部署要求，嘉祥县公安局在行政执法中已实现主动出示或者佩戴行政执

法证件，按规定着装、佩戴标识，公示执法身份；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主动通过山东省民生警务平台向社会公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主动公开。县局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制度已建立。2021 年 1 月 14 日，通过嘉祥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嘉祥县公安局 2020 年行政执法年度统计表》。

**4. 强力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按照公安部、省厅及上级各相关部门相关要求，嘉祥县公安局为所有执法人员每人均配备执法记录仪、录音笔等设备，禁毒执法岗位配备无人机等执法设备，对行政、刑事执法实现全过程记录，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情况。截止目前，嘉祥县公安局配备执法记录仪 407 台，一线执法办案单位均已做到人手一台，出警必携带执法记录仪进行记录已成为工作常态。

**5. 完全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按照公安部、省厅相关要求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已实现全覆盖。嘉祥县公安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机构为县局法制大队，配备 7 人。按照公安部、省厅相关要求，嘉祥县公安局主要负责人已经履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第一责任人责任。所有行政处罚实现法制（法制员）审核制度。局属各基层所队均设立了兼职（专职）法制员，所有的审核程序均在闭环办案系统内流转，法制审核未审核均无法进行下一环节程序。

**6. 全面落实三项制度的组织保障情况。**县局主要负责人已经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按照公安部、省厅及上级各部门相关要求，履行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开展三项制度宣传培训和督促

检查工作，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建设，保证行政执法所需经费保障，做到所有行政执法人员均持证上岗。2021年县局成立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全面负责推进落实三项制度工作协调工作。

（三）严格落实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全力依法做好行政复议诉讼工作，多次组织民警参与庭审旁听活动。在行政复议、应诉工作中，县局采取在局主要领导授权委托下，由分管领导负责，由案件主办人提供原始案卷材料，由公职律师负责审核案卷，制作行政复议答复书、行政诉讼答辩状。2021年以县局为被告案件共10起，以县局派出机构派出所为被告案件1起。2021年所有行政诉讼案件，均按时向人民法院提交案卷证据材料、行政诉讼答辩状及授权委托书等材料；开庭审理时，案件主办人和县局公职律师积极出庭举证应诉，县局负责人出庭应诉全部行政诉讼案件，并就争议实质性问题发声。以判决结果分析，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5起，其中有3起原告不服一审判决上诉案件，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起，二审正在审理1起；裁定原告撤回起诉6起，所有行政诉讼案件无一败诉。当事人以嘉祥县公安局为被申请人向嘉祥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案件14起中，嘉祥县人民政府均作出维持原行政行为的决定。

（四）全面落实权责清单制度动态管理，持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严格落实“一次办好”制度，强力推进创安创满。2020年9月10日，根据中共嘉祥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县局完成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工作，并再次公布。2021年，县局紧盯服务标准，优化服务流程，对照工作目标，明确岗位职

责，进一步优化大厅引导、辅助拍照、预受理录入、前台信息采集、线上线下缴费、自助领证、签注帮办各环节流程，提醒到位，告知清楚，指引贴心，服务周到，切实把服务群众工作做细做好做扎实。认真贯彻落实公安“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和各项出入境便利措施，“一窗受理”，首接负责，“一窗办结”，因当前受理紧急、必要事由的护照申请需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对确因特殊情况未带齐申请材料的，实行容缺受理，留下微信和联系方式，先行受理，通过微信补交材料，免于申请人二次跑腿，确保实现“一次办好”。2021年来，共依法受理加急护照申请208件、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162件，办理境外人员证件76件，出入境证件提前办结率、群众满意率保持了100%。

#### **四、完善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

2021年初，嘉祥县公安局成立由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赵健同志任组长的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印发《2021年度嘉祥县公安局普法分工责任清单》，把加强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摆在首要位置，深入宣传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理念，营造尊崇敬畏宪法、积极维护宪法、自觉学习宪法、主动运用宪法的浓厚社会氛围，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宣传教育的决策部署，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健全工作制度，加强督促检查，不断推进县局普法工作深入开展，形成党委统一领导，业务警种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深入推进普法宣传工作。

（一）组织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喜迎第35个110宣传日，全面展示了新时代公安机关的新风貌、新担当、新作为。2021

年1月10日是首个中国人民警察节，也是全国第35个110集中宣传日，县局在获麟花园广场开展110集中宣传活动。上午9时许，县局组织指挥中心、交警、特（巡）警、刑侦、治安、经侦、禁毒、食药环、法制、出入境和城区两个派出所所在获麟花园广场开展集中宣传活动，邀请新闻媒体记者到城区宣传点进行了采访报道。集中宣传了防盗抢、防诈骗等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安全防范知识、“9600110”民生警务热线、“12345”群众服务热线的职能作用，全面展示了新时代公安机关的新风貌、新担当、新作为。此次活动共设置宣传点23个，制作展板36块，出动民警110余人，发放宣传材料1万余份，受宣传群众6000余人。110宣传短视频连续推送5期微信、1次抖音和视频号，累计点击3万余次。

（二）突出抓好青少年学生这个“关键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深化法律进校园活动，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从小树立法治意识，养成守法习惯，加强对有不良行为青少年学生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21年以来，县局法制大队联合各派出所深入各自辖区中小学，开展《法在心中、路在脚下》、《遵纪守法、远离危险、健康成长》、“关爱明天普法先行”、“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暨校园欺凌防治法治报告会”、“未成年保护法宣讲”“预防校园欺凌教育、共建平安和谐”等普法宣传活动30场次，向10万余名中小學生宣讲宪法、禁毒、交通、网络、未成年人保护、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知识。期间，宣讲民警根据学生的年龄和心理特征，结合近年来发生在身边的青少年违法犯罪案例，以案释法，以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的讲解，运用贴近日常生活的一个个具体案例，与同学们互动问答，充分调动同学们的积极

性，教育同学们要不断加强自身法律知识学习，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的引诱，警示学生们远离犯罪，遇到问题要沉着冷静，及时与老师和家长沟通，做一名知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合格公民。通过普法进校活动，切实增强了学校师生的守法意识及防范能力，进一步保障了校园及学生的安全，得到了 10 万多师生的一致好评。

（三）开展“禁毒+反诈”融合宣传活动，号召和动员全社会共同参与“禁毒+反诈”斗争，共建平安和谐美丽新嘉祥。6月26日是第34个国际禁毒日，嘉祥县禁毒办会同反诈中心在县获麟花园法德广场以“红心向党、净土儒乡”为主题积极开展“禁毒+反诈”融合宣传活动。活动现场以悬挂横幅、设置禁毒、反诈宣传展板、法制咨询台、赠阅普法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向群众进行禁毒和反诈普法宣传，民警还结合案例为现场群众认真讲解禁毒和反诈的相关知识，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让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对毒品的危害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增强了他们拒毒、防毒意识，自觉抵制毒品的诱惑。活动期间，民警深入社区发放了《“红心向党、净土儒乡”致全县人民群众的一封信》、《嘉祥县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心致全县人民群众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普及禁毒知识，讲解禁毒法律法规，向群众详细讲解毒品和电信诈骗对人体和家庭危害及对社会的影响，大力引导群众树立“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生活理念，进一步筑牢辖区禁毒反诈防线，实现禁毒反诈宣传全覆盖，全面推进新时代全民禁毒反诈预防教育，奋力书写好新时代“禁毒反诈新篇章”。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彩页、宣传品 2000 余份，在全县范围内掀起禁毒宣传月高潮，营造了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

浓厚氛围。

（四）交警大队结合自身工作特点，开展丰富多彩的谁执法谁普法活动。1月28日，2021年春运工作全面启动。交警大队精心组织全国春运启动日集中宣传活动，迅速掀起春运集中宣传热潮。期间，交警大队组织警力在汽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主题，通过摆放宣传展板、悬挂宣传横幅、分发春运宣传材料、设置咨询台等方式，宣传民警与群众面对面、近距离普及交通法律法规，向群众解答交通安全知识。同时利用车站大屏多频次滚动播放交通安全宣传标语及公益广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3月26日，交警大队组织深入到辖区嘉祥村小学开展春季交通安全教育活动。期间，宣教民警以“知危险·会避险”为主题，通过上交通安全课、展示交通安全标志、展出交通安全展板、讲解事故典型案例等，采用现场讲解、对答等互动形式，教育学生养成文明走路、安全乘车的良好交通习惯，提高守法意识。5月7日，交警大队召开“开门评警”座谈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负责人共10余人参加座谈。通过开展“开门评警”活动，进一步加强了群众对公安交管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拉近了警民关系，同时也让大队交管工作和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增强了大队凝聚力和影响力。

（五）多层次、多角度利用普法大课堂、集中学法、法律法规专题培训、以案释法、法治乡村建设等活动，深入开展重点领域普法宣传，提升普法宣传的社会效果。4月29日，交警大队严格按照上级公安机关部署要求，组织大队民警、辅警开展安全生产高风险岗位人员培训。此次培训主要以提

高交警系统涉及交通事故多发段、交通安全隐患、交通拥堵点等重点隐患、重点拥堵点、重点车辆、重点驾驶人管理涉及的高风险岗位人员安全素质为主线，强化解决民辅警安全意识不高、法律意识淡薄、技能不强等问题，真正提升民警、辅警交通管理水平。5月17日，县局治安大队民爆专管民警深入民安烟花公司开展安全培训会，民爆公司共15人参加了培训。通过安全培训，使企业涉爆工作人员切实掌握了民爆物品管理中的重点、难点和要点，提高了安全防范意识，为进一步做好企业民爆物品规范管理打下了坚实基础。4月21日下午，县局食药环侦大队及我县重点企业红太阳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召开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座谈会。此次座谈会搭建了知识产权工作交流平台，进一步明确了部门间的协作机制，为推动我县知识产权工作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努力营造最有营商环境。

虽然我局在推进法治公安建设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以及人民群众的新期待相比，在警务机制、科技支撑、执法规范等方面仍存在一些不足和弱区，工作中还存在法治公安建设需进一步加强，法治为民工作成效还需进一步彰显等方面的问题，需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加以解决。2022年，县局党委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坚持以最高站位讲政治、顾大局，将聚焦二十大安保维稳这一中心任务，紧抓法治公安建设目标：一是持续深化法治公安建设，加大争创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力度，二是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三是加强科所队法治公安建设，切实抓

好全体法治教育和培训，全面提升法治工作能力和保障水平。切实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到实处，为全面法治公安建设不断做出新的更大贡献，全力打造最安全县域环境、最过硬公安队伍，在新的历史时期奋力开创嘉祥公安高质量工作新局面。